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环保手续履行、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已编制环境保护篇章，已落实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过程简况

浙江省气象高质量发展补短板工程（一期）德清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0 月进行了调试。同时，工程建设过程中同步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4 年 10 月，德清县气象局委托卫康环保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2025 年 3 月，卫康环保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省气象高质量发展补短板工程（一期）德清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5 年 3 月 7 日，德清县气象局组织召开验收会，会议形成了验收意见，明确浙江省气象高质量发展补短板工程（一期）德清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工程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

或投诉。

2 其他环保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德清气象局设置有环境管理人员，主要负责项目有关环境保护措施的运行管理、制定环境管理制度、负责与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对接等。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气象局设置有环境管理人员负责废气治理设备的日常管理与维护、产噪设备的日常维护、危险废物的处置等。

（3）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计划表

类别	电磁辐射环境	声环境
监测点位置	雷达站四侧厂界外 1m 处及环境保护目标处	雷达站四侧厂界外 1m 处及环境保护目标处
监测因子	电场强度	噪声
监测分析方法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与标准》（HJ/T10.3-199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监测频次	投运后结合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1 次，并针对公众投诉进行必要的监测	

本项目已在投运后结合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1 次，验收调查监测结果表明，雷达站四侧厂界各检测点位昼间和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限值要求；环境敏感点处昼间和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雷达站塔楼场界及水平方向断面各监测点位电场强度监测值小

于本项目管理目标值，功率密度小于本项目管理目标值。本工程各环境保护目标电场强度监测值小于本项目管理目标值，功率密度小于本项目管理目标值。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第四章环境保护设施”部分。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无整改。

德清县气象局

2025 年 3 月 7 日